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6-70号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海印蔚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 《合作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海印蔚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印蔚蓝公司”）公司与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上铁租车公司”）共同出资发起设立新能源物流车运营公司，进行新能源汽车运营项目合作。

2、本次合作是公司深化落实《新能源汽车和充电运营项目发展规划纲要》的又一重要举措，通过成立运营公司和电商公司，积极开展电动物流车运营、专批市场物流配送、电商物流配送及信息化平台建设等工作，为公司打造物流生态体系奠定重要的基础。

一、对外投资概述

1、2016年9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海印蔚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印蔚蓝公司”）公司与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上铁租车公司”）签订《合作合同书》，双方共同出资发起设立新能源物流车运营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

为准】(以下简称“运营公司”),进行新能源汽车运营项目合作。

新成立的运营公司与地上铁租车公司在广州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广州地上铁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地上铁”)共同出资设立广州地上铁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为准】(以下简称“电商公司”),经营电商业务以及运营执行工作。

2、本次对外投资总额为 11,000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注:公司 2015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 279,600.76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中,公司与深圳市晖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创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易莉、王晓金、张海莹、饶陆华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4、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4964192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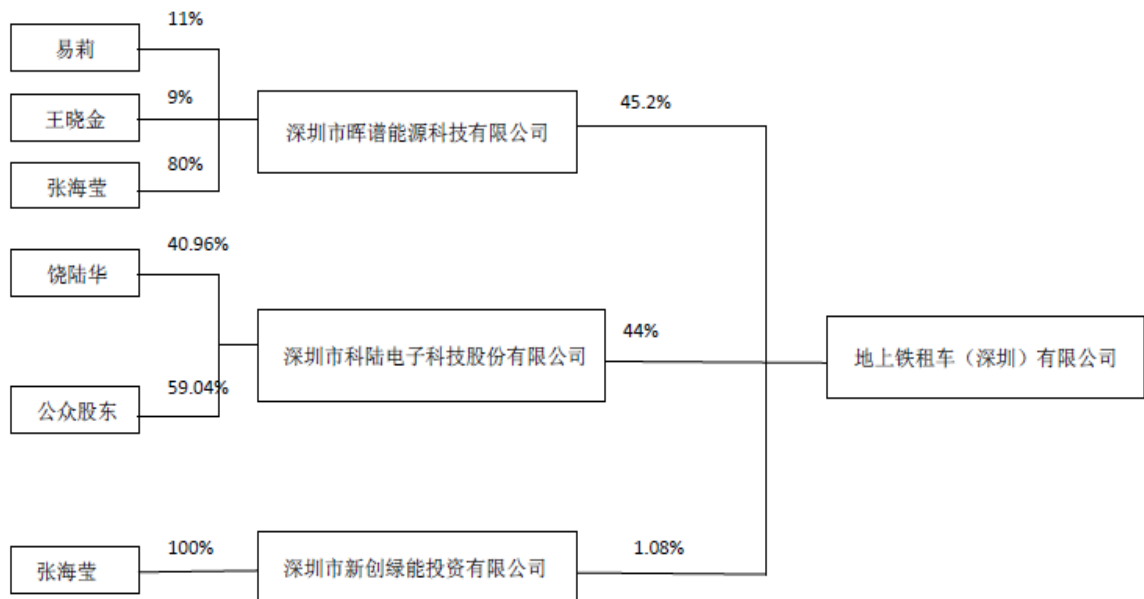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张海莹

注册资本: 5000 万

营业期限: 2015 年 04 月 24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汽车、汽车配件的研发与销售; 物流信息系统技术开发及运营; 物流供应链管理技术方案开发及运营; 汽车租赁; 国内货运代理; 国际货运代理; 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 经济信息咨询; 充电设备的设计; 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合同能源管理; 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 二手车的销售(不含组装及报废车); 从事广告业务(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 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运营; 冷藏运输。

股东情况:



说明: 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邵建明、邵建佳、邵建聪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与深圳市晖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创绿能投资有限公司、易莉、王晓金、张海莹、饶陆华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地上铁租车公司简介: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在前海成立, 注册资本为 5,000 万。由科陆电子公司、深圳市晖谱能源公司和普天智绿公司联合发起, 并携手北汽、东风、比亚迪共同运营推广新能源汽车。

地上铁租车公司优势:

- 1、城市配送装备的提供者: 专业电动车、充电桩
- 2、城市配送基础设施的建设者: 充电网点、覆盖全城
- 3、专业电动车用车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 4、人+车+网点的网络平台运营商

三、合作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海印蔚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条 合作基本情况

(一) 合作项目

双方合作经营该运营公司、电商公司, 积极开展电动物流车运营、专批市场物流配送、电商物流配送及信息化平台建设等工作。

(二) 各方权利及义务

2.1 甲方职责:

2.1.1 负责运营公司业务领域及区域方面的规划制定及实施落地;

2.1.2 负责运营公司的售后支持、运营数据监控及数据分析等;

2.1.3 完善运营公司业务流程及各项管理, 确保与甲方的信息化对接等等。

2.2 乙方职责:

2.2.1 乙方凭借其在当地资源, 积极协助运营公司、电商公司开发当地市场;

2.2.2 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运营公司和电商公司的日常管理, 保证公司良性运转;

2.2.3 乙方有义务协助运营公司申领区域内新能源车辆的各种优惠政策。

第二条 运营公司的注册资本和投资总额

运营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 公司的股东构成、股东出资比例、出资方式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金	股东出资比例	股东出资方式
地上铁租车(深圳)有限公司	3500 万元	35%	货币
广州海印蔚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00 万元	65%	货币

第八条 运营公司业务模式

运营公司拟开展新能源汽车租赁业务, 充电场站运营, 车辆的购买, 物流项目的运营, 售后服务, 信息系统建设等。

第十条 电商公司

(一) 注册资本和出资比例

电商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公司的股东构成、股东出资比例、出资方式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认缴注册 资本金	股东出资比例	股东出资方式
运营公司	450 万元	45%	货币
广州地上铁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50 万元	55%	货币

(六) 业务模式

电商公司拟开展新能源汽车租赁, 电商业务及执行运营公司的项目运营, 运营公司为电商公司提供新能源车辆、充电桩及售后服务, 支撑电商公司的业务开展。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合作是公司继续深化《新能源汽车和充电运营项目发展规划纲要》的重要举措

本次合作是公司深化落实《新能源汽车和充电运营项目发展规划纲要》的又一重要举措。海印蔚蓝和地上铁公司通过成立运营公司和电商公司, 积极开展电动物流车运营、专批市场物流配送、电商物流配送及信息化平台建设等工作。

(二) 优化公司业态, 助力广州专业市场转型升级

海印蔚蓝将依托专业市场承载平台-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和专业的物

流平台-广货宝，发展新能源、充电桩、现代物流等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利用公司商业运营、物业场地等方面优势资源，按照“服务基地+服务热点”的战略思路，借助华慰蓝公司、南网科技等战略同盟在汽车租赁、电力供应等方面的优势资源积极拓展网络约车、分时租赁和物流车租赁等市场，合力打造新能源汽车和充电服务基地。

五、其他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六、备查文件

1、《合作合同书》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四日